

目录

Contents

【独立评论】

- 圆 潘光哲 · 中研院院长与政治 :从蔡元培说起
缘 智效民 · 胡适怎样当大学校长
圆缘 王东成 · 在中国青年政治学院的两次演讲
猿原 李南央 · 在中国政法大学与“争鸣学社”同学座谈

【知识生活】

- 源圆 林毓生 · 自由主义 · 知识贵族 · 公民德行
源猿 崔卫平 · 幸福是一道宽广的风景
远圆 陈健邦 · 诗魂 · 眼光 · 知音

【沉摇钟】

- 远圆 邵摇建 · 歧路
愿圆 傅国涌 · “我们贡献这个大学于宇宙的精神”
——傅斯年与台湾大学

刘摇明 · 论民国时期的大学教员聘任

【观摇察】

刘锋杰 · 民国年代以来学术规范与学术体制研究的考察

李永刚 · 香港日记(续)

赵明节 · “大学人文”责编纪事(二)

【新青年】

陈摇霓 · 当“切”已成往事

萨林娜 · 认识你自己

暖摇米 · 黑白的脚印与南方彩色的云朵

2

大学人文「
第
辑」

【我的大学】

吴中杰 · 按照剧本排演生活
——复旦往事

丁国强 · 大学校友或精神出身

【读本新选】

鲍觉民 · 记伦敦政治经济学院

徐临江 · 平型关战役与平型关大捷

编后语暨稿约

中研院院长与政治 :从蔡元培说起

■ 摇潘光哲

2

大学人文「第 四 辑」

从传统“士大夫”蜕变为现代“知识分子”,向来被视为近现代中国历史变迁的重大现象之一。原来“学成文武艺,货与帝王家”的“士大夫”,已然在现代的历史舞台上消失,现代“知识分子”作为自由流动的社会群体,取而代之。然而,不论从“士大夫”到“知识分子”的角色如何转换,不变的是,中国社会里总是存在着一个拥有“文化资本”的群体,借由他们掌握的文化知识生产技能,既换取个人的生存资源,也为谋求人类群体能朝着理想进步的方向前进而奋斗不懈。但对“士大夫”或“知识分子”而言,理想与现实之间的鸿沟,总是无可奈何的。特别是面对着掌控国家暴力镇压机器的政治权威的“败政失德”,“士大夫”或“知识分子”的“理”,往往同现实的“势”激烈冲撞,其结果,也往往是手无寸铁的“书生”必须饱尝对现实处境的无力感(乃至萧肃寂寥与惊恐寒战夹杂并存的苦涩)。自认直道而行却形影踽踽的“士大夫”或“知识分子”,史不绝书。中央研究院(以下简称“中研院”)是中国第一个现代意义的学术建制(蔡元培是蔡元培建院首任院长),也是现代“知识分子”的大本营,其间也总是有人遭遇这样的命运,身为中研院创院院长的蔡元培(蔡元培)便是一例。

蔡元培的生命道路,首先便是从传统“士大夫”蜕变为现代“知识分子”的缩影。他曾是大清帝国的翰林,誉享士林,但是,在革命风潮席卷中国大地时,蔡元培加入了革命“造反”的行列,他脱下了翰林长衫,卷起袖子,亲自“下海”,进行制作炸弹的实验——那枚炸弹要瞄准的对象,则是大清帝国的权贵。“革命不忘读书”,蔡元培也是中国留学生队伍的成员,柏林大学、莱比锡大学等德意志帝国的高等学府里,都有他的身影,他更是德国著名的史学流派“兰克学派”的大将之一兰普西特(兰普西特)的“德意志文明史”课程的生徒之一。革命功成后的岁月,蔡元培固然戮力于教育学术领域,先后担任中华民国临时政府的教育总长(教育部长)、北京大学校长、中研院院长等职,表率士林,然

而,他的“政治热情”不曾稍减,传统“士大夫”向来关怀国是的行止,屡屡明白可见。当然,在政治立场纷乱不已的现代中国,对于他的政治抉择的批判,也从来不曾停止过。例如,1925年就在北京大学校长的任上,为了前任财政总长的罗文干卷入政治风波,无端被控纳贿而被逮捕一案。蔡元培对于军阀支配下的北京政府不经法律程序,径行逮捕未经证明有罪的人,气愤不已,即以辞去北大校长一职表示抗议,他在各报刊登启事说:“元培为保持人格起见,不能与主张干涉司法独立蹂躏人权之教育当局再生关系,业已呈请总统辞去国立北京大学校长之职,自本日起,不再到校办事,特此声明。”蔡元培如此激烈的反应,让时人深感讶异与不解,更引起批评。当时已为中共领袖的陈独秀就批判说,蔡元培企图以辞职打倒恶浊政治的做法是消极的,“只看见学者官吏而看不见民众”,“是民族思想改造上根本的障碍”,只会引导群众离开奋斗的倾向,而走向退避的路上去。陈独秀的“革命劲头”,让他对曾“提拔”自己担任北大文科学长的“老长官”,如此不假辞色。

在1920年代风起云涌的“国民革命”浪潮里,中共势力迅速发展,引起了国民党内部不少成员的疑惧,终致双方相互仇讎、以兵戎相见的局面。1927年1月,蒋介石领导“清党”,便是这段血腥历史的一页。身为“革命元老”之一的蔡元培,则和同辈的吴敬恒等人,基于多重因素,站在蒋介石一边。蔡元培的选择,颇引时议。胡适便为之辩解曰,既然“蒋介石将军清党反共的举动能得到一班元老的支持”,那么,他领导下的“新政府是站得住的”,又曰:“他们的道义力量支持的政府,是可以得着我的同情的。”

可是,究其实,这个“新政府”绝对不是现代的民主政府,它的作为,与人们的理想期望有很大的差距。好比说,它以一纸内容模糊的《保障人权命令》,便要遮掩自身迫害人权的罪恶,就让胡适看不下去了,发表《人权与约法》一文直斥其非。这时候已出任中研院院长一职的蔡元培,读了这篇文章之后,深觉实有“振聋发聩”的作用,对胡适不胜佩服。两人既对人权问题都有共鸣,一起参与保障人权的事业,理有必然。1928年10月16日,中国民权保障同盟在上海成立,孙中山遗孀宋庆龄与蔡元培分别担任正、副主席,时任中研院总干事的杨杏佛(铨)则兼任同盟的总干事,翌年11月14日,中国民权保障同盟北平分会成立,胡适便出任执委会主席(后来,胡适则以他故而辞职乃至退出,不赘)。

中国民权保障同盟的成立,无疑是对国民党政府的一种控诉。特别是,主席宋庆龄与中共接近的“左派色彩”,更引人联想多矣。而中研院的两大要角——院长与总干事不仅名列其间,实际上还是核心分子。因此,当1928年11月15日,杨杏佛倒在上海中研院的门外,凶手是谁,固然是永远无解的历史谜题,却具有高度的象征意义:国家机器在“理”的层域既然不能服人,便只能用最赤裸裸的暴力手段来“对付”同它唱“反调”,并让它“丢脸出丑”的书生。

蔡元培并没有被杨杏佛遇害震慑住,情义所至,他还是坚持自己的立场。当

与他有密切关系的一代文豪鲁迅于 1936 年 10 月 19 日逝世后 ,他不但名列治丧委员会 ,还亲身送葬 ,在葬仪上 ,他更是第一位致辞悼念的人。鲁迅早被视为左翼知识分子的精神领袖 ,其告别人间后的种种纪念仪式 ,也被转化为有利于左翼文化阵线的宣传活动。蔡元培的行为 ,当然不会讨视“共”为“匪”的既成威权(及其支持者)的欢喜。比如胡适的学生苏雪林(时为武汉大学教授)即大不以为然 ,曾以公开信向蔡元培表示异议 ,认为他的行动 ,可能造成“左派利用鲁迅为偶像 ,将为党国大患也”的结果 ,她还致函胡适 ,对此事大发议论 ,并要他思索如何从“左派掌握中夺回新文化的问题”。送死悼亡的人情之常 ,竟是为政治转化斗争服务的 !

身为国家学术建制的最高领导者 ,中研院院长一职当然和政治脱离不了关系。然而 ,蔡元培的一生 ,历经了从“帝国”到“党国”的变迁 ,走完了从“士大夫”蜕变为“知识分子”的过程。他的转变 ,是目睹与认知时代局势之所向的抉择的结果。在其生命道路上 ,为了追求自己所设定的理想情境 ,蔡元培无所畏惧 ,有所为 ,亦有所不为。帝国翰林或是北大校长的清高地位 ,可以弃如敝屣 ;身为学界士林领袖的中研院院长 ,他则无惧于政治威权可能的压制 ,无畏于他人的批判。蔡元培绝对不是仅仅以这个或那个学术领导者的地位在历史上留下光彩的 ,而是以现代“知识分子”的典范之一为人们追怀不已的。因此 ,蔡元培的风范 ,必然可以为世代的“知识分子”提供无限的启发意义。

(作者 :台湾省南港“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

胡适怎样当大学校长

■ 摇智效民

胡适一生两次当大学校长。第一次在他的母校——上海中国公学，第二次在被他视为母校的北京大学。有意思的是，两次当校长都为政治原因而离任，这与当时中国的政局有关。看表面，他是失败了，但他所坚持的办学模式、教育理念、思想原则、文化追求，却是一笔丰富的遗产，值得仔细清理、研究、学习、继承。可惜国人觉悟太晚，否则我们的大学会办得更好。

上篇摇在中国公学

担任校长之前

胡适就任中国公学校长，是在 1918 年春。该校成立于 1917 年，由中国留日学生创办。当时日本文部省公布了《取缔清国留日学生规则》，引起中国留学生强烈抗议，陈天华愤而蹈海，大批留学生退回上海，自行筹办了这所学校。1917 年至 1918 年，胡适曾在此读书，从其《四十自述》可看出，该校对他的成长起过重要作用。

胡适离开中国公学后，以庚款留学生身份赴美留学。学成回国后，一直在北大任教。1918 年 7 月，他借出席伦敦“中英庚款委员会会议”之机，做环球旅行。没想到 1918 年 9 月即将回国之时，中国政局发生激变。

从许多朋友的来信可看出，这种变化对胡适非常不利。

张慰慈说：“现在北京一般人的口都已封闭，什么话都不能说，每天的日报、晚报甚至于周报，都是充满了空白的地位，这期的《现代评论》也被删去两篇论文，这种怪现象是中国报纸的历史上第一次看见。同时一切书信与电报都受到严格的检查，听说被截留的甚多，并且无故被捕的人也不少。上海的情形也与北

京相同。”^①

高梦旦也说：“时局混乱已极，国共与北方鼎足而三，兵祸党狱，几成恐怖世界，言论尤不能自由。吾兄性好发表意见，处此时势，甚易招忌，如在日本有讲授机会或可研究哲学史材料，少住数月，实为最好之事。”^②

面对时局，胡适在日本稍事停留后还是回到上海。因无法返回北大，他只好就任光华大学教授并在东吴大学兼课。第二年春天，中国公学爆发学潮，学校董事会先后推举于右任、蔡元培出任校长，都被学生拒绝，理由是“于、蔡二人道德学问虽好，可惜兼职太多，恐不能专心办学”^③。无奈之下，关心公学命运的王云五、朱经农等人找到胡适，请他出山，以解危难。

在朋友的劝说下，他答应维持两个月，到该学期结束后就辞职。即便如此，他也有点后悔，认为这是给自己“套上一件镣铐”^④。两月后胡适提出辞职，校董会为了挽留他，特设副校长处理行政事务，让他有更多时间从事学术研究。

主张无为而治

胡适上任后，受到师生的热烈欢迎。他发现学校连一本正式校规都没有，便首先召开校务会议，通过“校务会议组织大纲”、“教务会议组织大纲”和“学校章程起草委员会”等议案。他说：“我想从组织与法律两方入手，不知有效否？”^⑤

有了规章制度，胡适对校务便取无为而治的态度。副校长杨亮功说：“胡先生对于学校行政常以‘无为而治’自嘲，实际上他是以无为而为，与自然主义教育家卢梭以不教而教同是一样的态度。胡先生只注意于学校的重要问题，付与各主管以事权，并为之排除困难，因此养成各人自动自发的工作精神。”^⑥与杨先生的评价相比，一位叫陈咸森的学生讲得更透彻，他说：胡先生一贯主张无为而治，“这在当年我们做学生时还不大了解，直到三十年后在台湾看到胡先生的一篇《无为而治》的文章，那篇文章说到艾森豪做哥伦比亚大学校长和做总统时两件事，方才明了胡先生的‘无为而治’的深厚道理”^⑦。

艾森豪就是艾森豪威尔。为了弄清楚所谓“深厚道理”，不妨先看这两个故事讲了些什么。第一个故事是说艾森豪威尔担任哥伦比亚大学校长时，各部门领导都要前来拜访，于是他每天要接见两三位院长或部门负责人。几天后，他问

① 《胡适来往书信选》上册，194页，中华书局香港分局，1978年。

② 《胡适来往书信选》上册，194页。

③ 白吉庵：《胡适传》，166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年。

④ 《胡适日记全编（缘）》，273页，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97年。

⑤ 《胡适日记全编（缘）》，273页。

⑥ 《追忆胡适》，166页，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9年。

⑦ 《追忆胡适》，166页。

副校长,这样的人一共有多少,对方说有 200 位。艾森豪威尔两手举过头顶喊道:“天啊!太多了!太多了!我当盟军统帅的时候,只接见三位将领。我完全相信这三个人。他们手下的将领,我从来不用过问。想不到我当一个大学校长,竟要接见 200 位负责人,他们谈的我不大懂,又说不到点子上,这对学校实在没有好处。”

另一个故事是说艾森豪威尔当总统时爱打高尔夫球,有一天白宫送来一份急件,助手替他准备了两份批示,一份表示“同意”,一份表示“不同意”。没想到他居然在两份文件上都签了字,并交代说,请副总统尼克松替我挑一个吧。

在许多人眼里,这两个故事是嘲笑艾森豪威尔的,但胡适却从中看出民主的真谛。当时他讲这两个故事,是为蒋介石祝寿的。他的意思是要蒋介石学一学人家的风度,做一个“无智、无能、无为”的人,只有这样,才能乘众势、御众智。^①

胡适的这个观点对于国人来说是陌生的,许多人一旦大权在握或负点责任,就想要搞名堂。他们不懂一个人的智力和认识是有限的,因此“不轻易做一件好事,正如不轻易做一件坏事”一样,应该成为每个人,特别是各级领导遵守的戒律。这也是胡适初次与蒋介石见面,就把自己写的、阐述这个道理的《淮南王书》送给对方的原因。

因为不能天天在校,胡适每月只领 100 元车马费。朱经农过意不去,曾在信中关切地询问:“兄近日个人经济问题如何解决?闻兄在中国公学依然每月只领车马费一百元,似不够用。上学期所定车马费是一种过渡办法,似不应永远如此。今年你未在他校教书,仅此一百元安能度日?”从这里也可看出胡适做人做事的原则。

沟通文理学科

所谓“无为”,并非什么也不干。胡适上任时,全校共有 200 多学生,分散于 4 个学院 10 个系,致使学校经费异常困难。为此,他大刀阔斧地裁掉工学院、法学院和经济系,只设文理学院和社会科学院,以及中文系、外语系、哲学系、数理系等 7 个系。为了沟通文理,他亲自兼任文理学院院长,让有志于数理的人学点文史知识,有志于文史的人学点自然科学。事实证明,胡适的这一做法效果很好,比如吴健雄当年是数理系学生,却肯在文科方面下工夫。有一次她还在胡适指导的作文课上获得 100 分,这件事不仅对吴健雄的影响很大,也成为胡适津津乐道的话题。

沟通文理不仅有利于提升学生的素质,而且涉及教育的目的何在。简言之,

^① 胡颂平编著:《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1984年~1985年,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页 200。

过早接受专才教育,不仅会因知识面窄而难成大器,还可能成为会说话的工具、不会思考的奴隶。

为了提高教学质量,胡适请来一大批著名学者前来任教,其中有高一涵、张慰慈、杨亮功、罗隆基、梁实秋、郑振铎、陆侃如、冯沅君、全增嘏、叶公超、饶孟侃、黄白薇等。这里特别要指出的是,胡适用人不仅看学历,更注重学力。比如他当时延聘沈从文,人们曾有非议,觉得沈仅仅小学毕业,又没有学术论文,怎能到大学上课?何况沈从文不擅言词,第一次登台就因为胆怯,在讲台上站了五分钟说不出一句话,非常尴尬。但胡适坚信自己的眼力,后来沈从文也的确深受学生的欢迎。

在胡适的努力下,中国公学很快改变了过去的形象。一年间,学生由几百人猛增至几千人。后来,一位学生在写给胡适的信中说:“中国公学我不敢说它好,但我可以说它奇特,为什么呢?思想自由,教职员同心协力,有向上的精神,没腐化的趋势,就凭这点,在全中国可说是找不到的。”他还说,我的进步应该“感谢您和陆先生(侃如)、沈先生(从文)的思想言论”。^①

抵制“党化教育”

这种局面的形成,首先与胡适抵制“党化教育”有关。推行“党化教育”是国民党掌权后的基本国策。1929年9月颁布的《中华民国教育宗旨及其实施方针》指出:“各级学校之三民主义教育,应与全体课程及课外作业相贯连……以收笃信力行之效。”^②随后公布的《三民主义教育实施原则》规定,在大学设立党义课程的目的是:“一、应以阐扬孙中山先生全部遗教及本党政纲、政策及重要宣言为主要任务。二、应以理论事实,证明三民主义为完成国民革命,促进世界大同之唯一的革命原理。三、应依据三民主义,比较批判其他社会主义学说。”此外,大学生还要“一律参加孙总理纪念周及其他革命纪念日,以增进爱护党国之精神”^③。

罗尔纲回忆说,在中国公学读书时,“进了学校,首先使我痛快的,是不挂国民党旗,星期四上午不做国民党纪念周”^④。

胡适为什么要这样做呢?只需看任鸿隽在《独立评论》发表的两篇文章,就明白了。他说:“教育的目的,在一个全人的发展,党的目的,则在信徒的造成。教育是以人为本位的,党是以组织为本位的。”因此当人的利益与组织利益冲突

① 白吉庵:《胡适传》,原页。

② 《中华民国教育法规选编》,原页,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89年。

③ 《中华民国教育法规选编》,原页。

④ 罗尔纲:《师门五年记·胡适琐记》,原页,北京,三联书店,1983年。

的时候,自然要牺牲人的利益了。在这方面,胡适堪称大学校长的楷模。

树立良好学风

树立良好学风,已经成为当今学界的一句口头禅,但何谓良好学风,却似乎无人追究。胡适担任校长后,同事们创办《吴淞月刊》,“目的在于鼓励我们自己做点文字”。为此,他撰发刊词立了“两条戒约”:第一要小题大做,不要大题小做;第二“要注重证据,跟着事实走,切忌一切不曾分析过的抽象名词”^①。

关于前者,既是老生常谈,也是胡适的一贯主张;至于后者,却需要多说两句。

早在五四时期,胡适就写过《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但如今仔细读此文,却又有另外的感觉。事实上,当年胡适反对的正是“一切不曾分析过的抽象名词”。他说只知高谈主义却不想研究问题的人,是“畏难求易”的懒汉,而“偏向纸上的主义,是很危险的”^②。

1955年 苑月,胡适决定续任公学校长时,写了一篇题为“名教”的文章。这篇文章是“问题与主义”思想的继续。文章说,所谓名教,就是信仰“名”,认为“名”是一种万能的宗教。什么是“名”呢?胡适认为“名”就是字,或曰文字,而名教就是崇拜文字的宗教。他说,名教的具体表现不可胜数,从古人生辰八字、名号避讳,到如今的标语口号,都是名教的“正传嫡派”。比如革命者贴一张“打倒帝国主义”,与豆腐店老板贴一张“对我生财”完全一样。他还说:“南京有一个大学,为了改校名,闹了好几次大风潮,有一次竟把校名牌子抬了送到大学院(按:当时的教育部)去。”^③可见,直至今日,国人并没有摆脱名教的束缚。多少年来,我们一直生活在名词术语和标语口号中,而前几年流行的大学改校名,也近乎名词崇拜。

如何能改变这种状况呢?除了上述“两条戒约”外,胡适还在 1955年写过一篇《治学的方法和材料》,其中谈到治学既要有科学方法,又要有鲜活的材料。所谓科学方法,就是“尊重事实,尊重证据”,即“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所谓鲜活的材料,则是要摆脱纸上的学问,从故纸堆中走出来,到科学实验室里去找材料。只有这样,才能摆脱名教的影响,建立良好的学风。后来,他在学校以“怎样医治浪漫病”为题举办讲座,也谈这个问题。他告诫学生:浪漫病就是懒病,懒人没有做学问的兴趣;只有打破浪漫病,才能研究学问。^④

① 《胡适全集》第 猿卷 苑苑-苑苑页,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 1998 年。

② 《胡适全集》第 猿卷 猿猿-猿猿页。

③ 《胡适全集》第 猿卷 远远页。

④ 白吉庵:《胡适传》猿猿页。

重视同等学力

胡适重视同等学力,不仅体现在聘请教授方面,还体现在招生上。他虽不管具体事务,却对许多事情非常留心。比如每年招生结束,教务处总要发出大批公函,向考生所在学校查询文凭真伪,如发现假文凭,便照章开除。但此事操作起来十分不便。有的学校根本不存在,发出的公函石沉大海;有的学校回信后,学生已上了半个学期的课。他不忍心开除这些学生,便建议教务处看看他们进校后的成绩,对学习好的从宽发落。但教务处的人却不愿开此先例,“所以我们只好硬起心肠来干那‘挥泪斩马谕’的苦戏”^①。后来,胡适还发现在学生遗弃多年的杂物中,有一个大学的公章和一枚校长私章。这显然是伪造证件的证据,但作伪者早已毕业。

另外,他还听说四川有位校长每次外出,都要带些空白毕业证送人。起初他还不信,1919年他在北平,一位本家居然同他商量,让他的侄子去考清华。他听了很吃惊,说侄子初中刚毕业,怎么可能去考清华?对方说,一位朋友是中学校长,他可以办一张高中毕业证。胡适气愤地说:“我们家的子弟怎么好用假文凭!”气愤归气愤,但面对这种情况,胡适知道这种文凭的确是“真”的,无论怎样去查,也不能证明其假。

胡适认为,这种状况从根子上说与教育部有关。当年教育部废除具有同等学力者可以报考大学的规定,才使假文凭泛滥起来。如果不能容许具有同等学力者报考大学,就等于“政府引诱青年犯罪”^②,就不会从根本上消灭假文凭现象。

重视同等学力,是胡适的一贯主张。1919年,他在《大公报》发表《谁教青年学生造假文凭的》一文,把上述事实 and 想法写了进去。1926年 7月,他在庐山谈话会讨论教育问题时,又提出承认同等学力是“救济天才,以阻止作伪犯罪”^③的好办法。

只有唯学历,才有伪学历。胡适对同等学力的重视,对如今治理办假证现象,也应该有所启发。

① 《胡适全集》第 10 卷, 153 页。

② 《胡适全集》第 10 卷, 153 页。

③ 《胡适日记全编(远)》, 25 页。

提倡体育精神

胡适在中国公学任职时间很短,满打满算才 圆园个月,但是他的所作所为却可圈可点。别的不说,单说他对学校运动会的认识,就让人振聋发聩。

我们从小受的教育是“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在国人心目中,体育的功能不外乎两个:一是争夺奖牌,为国(包括为集体)争光,这是前半句话的所指;二是强身健体,延年益寿,这是后半句话的含义。关于前者,人们对中国健儿在奥运会上“夺金获银”欢呼雀跃,兴奋不已,但我总觉得在“体育兴”与“国运兴”之间不能简单地画等号;至于后者,许多人热衷于个体保健,对身外的大是大非不闻不问,这又隐含着对时局的无奈。

看看胡适对体育的理解,也许可以纠正上述偏见。

胡适从小体弱多病,不大喜欢运动。到美国后第一次观看橄榄球比赛,在队员的厮杀和拉拉队的助威声中,他有些不习惯。心想:“这真是罗马时代的角抵和斗兽的遗风,很不人道的。”^①随着对西方文明的深入了解,他认识到体育不仅可以锻炼身体,对人格的养成也具有重要作用。

大约在 员怨年春季,中国公学要召开学校运动会,为了让同学们踊跃参加,正确对待竞赛中的胜败,他亲自撰写运动会会歌。歌词如下:

健儿们大家向前,
只一人第一,
要个个争先。
胜固然可喜,
败亦欣然,
健儿们大家上前。

健儿们大家齐来。
全体的光荣,要我们担戴。
要光荣的胜,
光荣的败,
健儿们大家齐来。

在运动会开幕式上,他还致词说:“运动会是一种教育,是一种训练,不是一种游戏。”他还说,大家都在跑,而得奖的只有一人。假如按照平时的成绩,已经

^① 《胡适日记全编(远)》愿页。

知道某人一定会夺得锦标,难道我们就不参加了吗?不,大家还应该参加。有了我们的加入,他才会有第一;没有我们的陪衬,他一个人算不得第一。正确的态度是:他得他的第一,我们搞我们的训练;他的光荣,也是我们的光荣。这才是真正的体育精神。在开幕词结束时,他还说:“祝诸君人人有光荣的胜,人人有光荣的败!”^①

拿这个标准来衡量,可以看出体育比赛不仅仅是一种对抗,更是一种合作。所谓重在参与,就是体育精神的具体体现。如果以为在国际比赛中夺得锦标就是光荣,就意味如何如何,其实是一种偏私狭隘的见解。用这种态度来对待体育,永远也无法摆脱输不起的阴影。这一点很重要。因为再过几年,举世瞩目的奥运会就要在北京召开,如果这个问题不解决,小自运动员的人格、大到国家的国格就会有缺陷。

胡适倡导的体育精神是人类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不仅适用于体育比赛,也适用于其他领域。1955年初,胡适得知李宗仁准备参加副总统竞选,认为这是实行宪政后的第一次大选,要多些人参加,才能充分表现民主精神。他给李宗仁写了一封信,信中抄录《中国公学运动会歌》的第一段,并且说:“第一虽只有一个,还要大家加入赛跑,那个第一才是第一。”^②可见无论是体育还是政治,都要提倡“重在参与”,不应该唱独角戏。

寄语毕业同学

1955年 苑月,中国公学 5级学生毕业,胡适语重心长地对他们讲了一番话:

诸位毕业同学:你们现在要离开母校了,我没有什么礼物送给你们,只好送你们一句话罢。

这一句话是:“不要抛弃学问。”以前的功课也许有一大部分是为了这张毕业文凭,不得已而做的,从今以后,你们可以依自己的心愿去自由研究了。趁现在年富力强的时候,努力做一种专门学问。少年是一去不复返的,等到精力衰时,要做学问也来不及了。即为吃饭计,学问绝不会辜负人的。吃饭而不求学问,三年五年之后,你们都要被后进少年淘汰掉的。到那时候再想做点学问来补救,恐怕已太晚了。

接下来,胡适针对一些人的想法,认为所谓没有时间、不具备条件,都不是问题,真正的问题是你对自己负不負責任。在此基础上他告诫自己的学生:“学回

^① 白吉庵:《胡适传》,页。

^② 胡颂平编著:《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稿》,页。

便是铸器的工具,抛弃了学问便是毁了你们自己。”^①

这里涉及一个重要问题:上大学的目的究竟是什么?是为了解决“饭碗”问题,还是为了让生命更有意义?如果把大学文凭当作“抢饭碗”(蔡元培语)的敲门砖,一旦文凭到手,就意味着万事大吉。许多人以为自己不在研究单位,就不需要做学问了。有些人即便在研究单位,也对学问没有真正的兴趣。这恐怕是多少年来我国“人才死亡率”居高不下的主要原因。

其实,即使是为了吃饭,学问也具有长久的竞争力,这是常态社会的通则;至于“文革”那样的变态社会,则是另一回事。因此,在目前的社会机制不可能为年轻人提供足够就业机会的情况下,不要抛弃学问,乃是每一个人的最好选择。何况,人生的目的绝不仅仅是为了找到一碗饭吃。

胡适认为,生命意义是每个人赋予它的。“人生固然如梦,但一生只有这一场做梦的机会”,因此,要想“努力做一个轰轰烈烈像个样子的梦”,而不是“糊糊涂涂懵懵懂懂混过这几十年”光阴,唯一的选择就是不要抛弃学问。^②

争人权、争自由

一位校长能够办好一所大学,这是他的本分,如果他在办好大学的同时,还能时刻关注社会动向,履行文章报国的义务,当更令人钦佩。也就是说,“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声入耳”不算什么,“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关心”,才是英雄。

我注意到,1929年猿月猿日,在《新月》第圆卷第员号“编辑后言”中,提到要办一个思想性刊物。这是由于《新月》是“专载长篇创作和论著的”,因此“我们几个朋友”决定在这个月刊以外再办一个周刊或旬刊,取名《平论》,由“平论社”发行,无非是想说几句平正的话,表示一个平正的观点而已。

猿月圆猿日,徐志摩、梁实秋、罗隆基等人造访胡适,劝他担任《平论》主编,胡推辞不掉,只好答应,并商定于源月员日出报。猿月圆缘日,胡适为《平论》撰写一千六七百字的发刊词。这篇文章被收入最近出版的《胡适全集》第圆卷中,题目是“我们要我们的自由”。文章说:

近两年来,国人都感觉舆论的不自由。在“训政”的旗帜之下,在“维持共信”的口号之下,一切言论自由和出版自由都得受种种的钳制。异己便是反动,批评便是反革命。报纸的新闻和议论至今还受检查。稍不如意,轻的便停止邮寄,重的便遭封闭。所以今日全国之大,无一家报纸杂志敢于有翔实的记载或善意的批评。

^① 《胡适全集》第猿卷 愿缘-愿远页。

^② 《胡适全集》第猿卷 愿愿页。

接下来,文章分析了没有言论自由的严重后果,指出这是一个民族的最大耻辱。然后又明确表示:

我们是爱自由的人,我们要我们的思想自由、言论自由、出版自由。

我们不用说,这几种自由是一国学术思想进步的必要条件,也是一国社会政治发达的必要条件。

我们现在要说,我们深深感觉国家前途的危险,所以不忍放弃我们的思想言论自由。

我们的政府至今还在一班没有现代学识、没有现代训练的军人政客的手里。这是不可讳的事实。……

由于篇幅关系,我不可能把它全部抄录下来,但我希望每一个关心历史、关心国家命运的人都读一读这篇文章,了解胡适的这个主张:“争自由的方法在于负责任的人说负责任的话。”我以为,这是胡适比其他人的高尚之点、高明之处。

随后,胡适还写过一篇文章,题为“我们对于政治的主张”。

1949年猿月10日,胡适与徐志摩等人为《平论》再次碰头,因稿子的数量不够,遂决定推迟到源月10日出刊,但不知什么原因未能如期面世。到了源月10日,平社在胡适家第一次聚餐,参加者除梁实秋、徐志摩、罗隆基外,还有丁西林、叶公超、吴泽霖。随后,平社每周聚餐一次,并增加潘光旦、张禹九、唐庆增、刘英士、任鸿隽等人。然而不知为什么,这份刊物始终没有问世。

我猜测,这可能与当时的“争人权”有关。1949年源月10日,正好是平社举行第一次聚餐会的前一天,国民政府下达保障人权的命令。第二天,胡适从报上看到这个命令,当即表示怀疑。半个月以后,胡适草成《人权与约法》一文,对这一命令提出严正质疑:

第一,命令认为人权由“身体、自由、财产”组成,却对这三项没有明确规定,这是很重要的缺点。

第二,命令只是禁止“个人或团体”侵犯人权,却回避了政府和党部对人权的侵犯。

第三,命令中所谓依法惩办,不知道依的是什么法。

文章说,事实上中国的人权从来就没有法律保障,因此要保障人权,首先应该制定一部宪法或约法,否则,保障人权就是一句空话。

随后,他又写了几篇文章,掀起一场关于人权问题的大讨论。在《知难,行亦不易》中,他公开批评孙中山的“行易知难”说;在《我们什么时候才可有宪法》中,又对孙中山的《建国大纲》提出质疑;在《新文化运动与国民党》中,更是直截了当地指出:今日国民政府所代表的国民党是反动的,所以他们天天摧残思想自由,企图以压迫言论自由来达到思想的统一。

这些文章在《新月》和《吴淞月刊》发表后,立刻在社会上引起轩然大波。蔡元培称“大著《人权与约法》,振聋发聩,不胜佩服”^①;张謇之子张孝若说:“先生在《新月》所发表的那篇文章,说得义正词严,毫无假借,真佩服先生有识见有胆量!这种浩然之气,替老百姓喊几句,打一个抱不平,不问有效无效,国民人格上的安慰,关系也极大。试问现在国中,还有几位人格资望够得上说两句教训政府的话?”^②他还写了一首诗赠予胡适,表达了自己的感想与担忧,并嘱咐不要发表。^③该诗可在 1929 年 怨月 16 日胡适日记中找到:

许久不相见,异常想念你。
我昨读你文,浩然气满纸。
义正词自严,鞭辟真入里。
中山即再生,定说你有理。
他们哪懂得?反放无的矢。
一党说你非,万人说你是。
忠言不入耳,劝你就此止。

这些文章能够问世,表明当时社会还是有一定言论空间的,针对这些文章,有人提出不同观点,也很正常。不正常的是,上海、北平、天津、江苏、青岛等地的国民党党部坐不住了。他们纷纷召开会议,认为“中国公学校长胡适,公然侮辱本党总理,并诋毁本党主义,背叛政府,煽惑民众,应请中央转令国府,严予惩办”^④。国民党中央训练部根据这些无理要求,也认为胡适文章“超出学术研究范围,泛言空论,错误甚多”,有失大学校长尊严,并损害了党政形象,要求教育部严加警告。^⑤

怨月下旬,教育部根据上面指示,向中国公学发出训令,要求对胡适提出警告。对此,胡适在写给老朋友、教育部长蒋梦麟的信中,义正词严地说:“这件事完全是我胡适个人的事。我做了三篇文章,用的是我自己的姓名,与中国公学何干?你为什么‘令中国公学’?该令殊属不合,故将原件退还。”^⑥不过,另一位老朋友张元济却劝他置之不答,以保我尊严,还说,如果在“前清康雍之朝,此事又不知闹成何等矣。毕竟民国政府程度不同”^⑦。

① 《胡适来往书信选》,上册 缘苑页。

② 《胡适来往书信选》,上册 缘缘页。

③ 《胡适来往书信选》,上册 缘苑页。

④ 《胡适日记(缘)》,源愿页。

⑤ 《胡适日记(缘)》,缘示页。

⑥ 《胡适日记(缘)》,缘愿页。

⑦ 《胡适日记(缘)》,缘示页。